

2018/3/13

元大投信經理之「元大新興亞洲基金」與「元大新興市場 ESG 策略基金」 合併事宜

頃接獲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基金公司」）之通知，基金公司經理之「(77021)元大新興市場 ESG 策略基金(下稱消滅基金)」將併入「元大新興亞洲基金(本行未上架，下稱存續基金)」。前述兩檔基金合併案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八十五條相關規定，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以下同)107年2月13日金管證投字第1070304603號函辦理。

前述兩檔基金合併之詳細內容請參考元大投信官方網站>>客服中心>>重要公告(<http://www.yuantafunds.com>)。謹依基金公司函文通知，「元大新興亞洲基金(存續基金)」基金保管費率為 **0.28%**；「元大新興市場 ESG 策略基金(消滅基金)」基金保管費率為 **0.31%**。

投資人若不願意接受本次合併之安排，得於下述期間申請買回或轉出。逾期未申請者，視為同意本件合併案，所持有之消滅基金單位自合併基準日起將自動轉換為存續基金單位，轉換比率依基金公司規範。

本基金合併基準日為民國(下同)107年5月10日，消滅基金之最後申購日(含單筆申購及定期定額新舊戶扣款交易)為107年4月13日，最後之贖回/轉出交易日為107年5月8日。合併前已申請定期定額投資消滅基金者，本行於本件基金合併後不會就存續基金自動辦理續扣。